

# 育達科技大學徵聘華語文課程兼任教師

## 工作說明：

一、本校為開設新南向專班儲備華語師資，輔導通過檢定。

二、應徵教師授課資格：(至少符合下列其中一項)

(一) 已具教育部對外華語教學能力證書者。

(二) 為「應用華語文學系」、「華語文學系」、「華語文教學學系」碩博士者。

(三) 為中國語文學相關學系所碩博士者，應曾參與國內外華語教學研習課程一百二十個小時以上或有修習教育部開設之新南向華語教師培訓專班課程並取得研習證明者。

三、上課日期和地點：

(一) 預計 112 學年度上學期開始。

(二) 苗栗縣造橋鄉談文村學府路 168 號育達科技大學

四、應徵資料：

(一) 個人履歷 (附個人教學經驗概述：含從事華語文教學之動機、理念或感想)。

(二) 最高學位證書影本。

(三) 教育部對外華語教學能力認證證書或相關研習證明。

(四) 其他有利申請之文件。

五、報名須知：

將資料合併為一個 pdf，檔案電郵傳送至 [logan411@ydu.edu.tw](mailto:logan411@ydu.edu.tw)，主旨請註明「應徵育達科技大學 112 學年度華語文課程教師+姓名」，書面資料審核通過者通知面談，不適合者不再另行通知。若有任何問題可先來電詢問，聯絡電話：(037)651188 轉 5300 或 0932212411 姜主任。